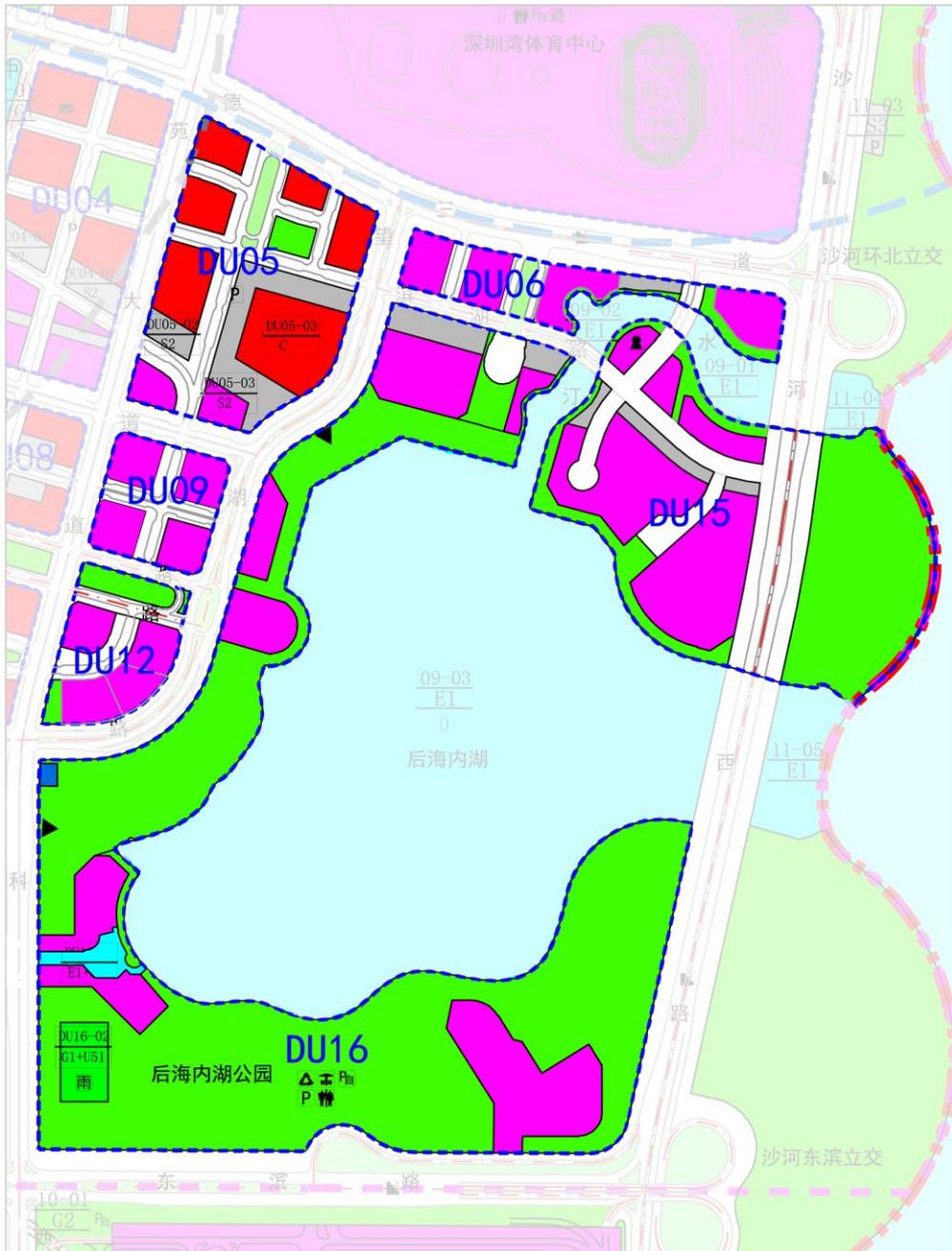


关于[后海湾-东角头地区]法定图则 DU05、DU06 等开发控制单元局部调整的通告

依据《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南山管理局 2017 年第 18 次局长办公会议审批通过[后海湾-东角头地区]法定图则的 DU05、DU06、DU09、DU12、DU15、DU16 开发控制单元以及 05-04、05-05 地块局部调整，现予以公布：



开发控制单元					
单元编号	用地面积	主导功能	建筑总量/m ²	配套设施名称	备注
DU05	78460	商业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文化设施用地 (C+G1C2)	558200 (其中住宅≤60000)	公共绿地地下配置社会停车库 (260 个停车位)	重点落实广场用地 (DU05-02: 2224 m ² 、DU05-03: 11462 m ²); 单元内地标性地块 DU05-01 用地面积 12633 m ² , 建筑总量≥158400 m ²
DU06	28025	文体设施用地 (G1C2)	--	污水泵站 (附设在 DU15 单元西北部)、110KV 变电站 (详见备注)	1.主导用途为文化设施,可根据《深标》配置一定比例的商业等配套设施。地块具体建筑规模、空间布局、功能配置及相关城市设计等要求按后海中心区城市设计深化成果确定。2.原 05-04、05-05 地块取消,并入 DU12 开发控制单元。3.110KV 变电站的选址范围在 DU06、DU09、DU12、DU15 和 DU16 单元中统筹考虑,具体数量、布局及建设形式等根据后海中心区城市设计深化成果确定。4.文化设施带建设应结合公共开敞空间安排与人才公园做好充分衔接。
DU09	21847	文体设施用地 (G1C2)	--		
DU12	25681	文体设施用地 (G1C2)	--		
DU15	143747	文体设施用地 (G1C2)	--		
DU16	292436	公共绿地+文体设施用地 (G1+G1C2)	40000		
					1.重点落实水域+公共绿地 (DU16-01: 3711 m ²)。2.110KV 变电站的选址范围在 DU06、DU09、DU12、DU15 和 DU16 单元中统筹考虑,具体数量、布局及建设形式等根据后海中心区城市设计深化成果确定。

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南山管理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三日